
商标注册公告（一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5年01月06日第1918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04月07日至2035年04月06日。

注册号： 79878617

商标： 明医陪诊

类别： 35

注册人： 骆琼玮

注册号： 79878702

商标： 有福田地

类别： 29

注册人： 金荣伟

注册号： 79878703

商标： 安华

类别： 20

注册人： 任丘市鹏兴家具有限公司
